

证券代码：600097

证券简称：开创国际

公告编号：临 2021-002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及账户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474号），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338,65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5.6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97.7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不含税）13,847,489.31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86,152,508.39元。募集资金于2017年11月28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410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以下项目：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实施主体 |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元） |
|----|-----------------------------------|--------------|----------------|
| 1 | 收购西班牙 ALBO 公司 100%股权 ^注 | 上海开创远洋渔业有限公司 | 425,600,000.00 |
| 2 | 新建舟山金枪鱼食品加工基地项目 | 舟山环太海洋食品有限公司 | 160,552,508.39 |
| | 合计 | | 586,152,508.39 |

注：2017年12月20日，公司董事会同意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置换资金金额为人民币443,509,289.24元，其中收购西班牙ALBO公司100%股权425,600,000.00元，新建舟山金枪鱼食品加工基地项目17,909,289.24元。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

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公司及全资孙公司舟山环太海洋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环太”)已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岱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账号为:

| 开户公司 | 开户行 | 银行账户账号 |
|--------------|------------------|---------------------|
| 舟山环太海洋食品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岱山支行 | 1206010129200217636 |

公司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未发生违反《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账户销户情况

募集资金承诺投入“新建舟山金枪鱼食品加工基地项目”金额为 16,055.25 万元,截止 2021 年 1 月 27 日,募集资金以及前期利息已全部投入募投项目,鉴于募集资金已经使用完毕,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将不再使用,舟山环太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办理了销户手续,销户结余 5,349.74 元利息已转入舟山环太基本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相关银行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四、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况。在募集资金使用完毕后,公司依据相关规定拟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注销,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保荐机构对开创国际本次注销募集资金专户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上海开创国际海洋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30日